证券代码：831358　　证券简称：新华环保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石家庄新华能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29 日 14:3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0 月 1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石家庄市装备制造基地新华路 6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石家庄新华能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

鉴于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现提名贾会平、张小川、高宝忠、郭文聚、韩巧珠、屈增龙、王文奇、张海水、卞师军为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王文奇、张海水、卞师军为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为 2018 年 11 月 2 日到 2021 年 11 月 1 日。

（二）审议《石家庄新华能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为 60,000 元/年（含税）。

（三）审议《石家庄新华能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

鉴于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现提名段大为、姜龙彪为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为 2018 年 11 月 2 日到 2021 年 11 月 1 日。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

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10 月 26 日 17 时 30 分

（三）登记地点：石家庄市装备制造基地新华路 6 号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高宝忠 联系电话：15075199662 传真：0311-85468103 邮政编码：051431 电子邮箱：zqb@sjzxh.com

（二）会议费用：股东参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石家庄新华能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1 日